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符合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无需再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6,011,420.16 元，2025 年半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47,040,758.07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3,174,324,436.71 元。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为 886,012,887 股，据此测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17,720,257.74 元（含税）。

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将保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 年—2026 年）》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经营发展与股东回报，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四、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2024 年度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